

第一章 相依為命的兩兄妹

雞鳴狗盜……

喔！不，是公雞啼了。

寅時剛過不久，天濛濛亮時分，一道淺金色的曙光從山的那一頭透了出來。

天色微亮。

在層層山疊山的陡峭山巒間，垂直的山壁恍若刀劈錐鑿，光滑似鏡，寸草不生，偶有的翠綠是鳥雀啄食後遺留的種子長成的小樹苗，顫顫巍巍的橫出三、兩尺長。這片堅硬如鐵的石壁下有道淡淡的炊煙裊裊升起，一間泥土混著切碎稻草砌成的屋子有著新土的氣味，在微光中一點點的顯現，灰白色的泥牆漸漸染成旭日的金黃。

露珠兒滴落，菜園子一片翠綠，青翠鮮綠的展現著最有生命力的綠意，伸展著寬大又翠嫩的葉片。

小屋中間是堂屋，堂屋內有個炕床，炕床前是一張陳舊的四腳方桌，兩張木頭削成板做成方椅，左側有一張小供桌，上面放著兩面牌位，香爐插上三炷清香，爐前則是三杯盛滿清水的供杯。

堂屋左右各有一間屋，一間住著人，一間是廚房。廚房內側堆著柴，離灶口較遠，以免火星燒著了柴火。

很簡陋的一間屋子，不是紅磚綠瓦，大多以泥磚蓋成，屋頂鋪的是每隔兩、三年要換一次的茅草，下雨時不漏水，僅僅能夠住人而已，裡頭住的是趙鐵牛、趙鐵花兩兄妹，安貧過日。

房子是不怎麼樣，但地理位置可好得很，就在山與山之間的高地，自然形成一道天然屏障，風照吹，雨照下，但大風大雨吹不進他們家，因為有山壁擋住了狂風暴雨。

更好的是不愁下雪，兩座山的山頭幾乎相接，山上有巨大的樹木遮住落下的霜雪，等落到地面便成了絲絲小雨，讓這兩個孤苦無依的兄妹不致面對逢冬便雪崩毀屋頂、無屋可住的境遇，得以喘口氣。

但是一到冬天還是太冷了，冷得叫人直打哆嗦，全身都快凍僵了，唯二的兩條棉被硬到結塊，怎麼也蓋不暖，去年冬天兩兄妹差點被凍死，變成兩具無人收埋的枯骨。

趙鐵牛十五歲，趙鐵花十三歲，他們不是沒有親人，且還是族繁不及備載的大家族，爺爺那輩生了五子三女，他們的父親是長子，捧香火的，五房人耕種六十幾畝地，生活還算富裕。

可是趕走他們兄妹的也是所謂至親至近的血親。

原因無他，家中頂梁柱的父母都沒了，誰理會他們這兩個伶仃孤苦的小兄妹。

兩、三年前，趙大郎帶著妻子、女兒上山摘野果，打點兔子、山雞等野味來加菜，誰知遇到一場大雨，山裡土石崩落，他們逃避不及，被突如其來的土石流沖到百尺外。

原本趙大嫂還有生還機會，但是愛女傷勢嚴重，為人父母者哪捨得兒女受苦，夫

妻倆合力挖出身子埋入土裡半截的小女兒，由受傷較輕的趙大郎背著女兒下山求醫。

等趙大郎再召集村裡人上山搶救妻子時，趙大嫂已因傷勢過重奄奄一息，才到家門口就斷氣了。

那時的趙鐵牛在私塾裡上學，他一回到家時，家中已經掛起白布，母亡父傷，幼妹昏迷不醒，一度沒氣，面對叫人承受不了的噩耗，他幼小的雙肩幾乎被擊垮。趙家大房的惡運未曾消去，此後的半年，為了醫治幾乎癱瘓的小女兒，本就有傷在身的趙大郎更加操勞，努力勞作換錢好能醫治女兒，以至於積傷復發，吐了口鮮血就去了。

當時一個十三，一個十一歲，父母都不在了，大的要讀書，小的要吃藥，一年花費沒一、二十兩是花不起的，這下其他四房就不願意了，趙二郎、三郎、四郎、五郎沒人肯接手兩兄妹的日常所需。

難聽話說得不少，四房的妻子都有怨言，向老爺子發出不滿，尤其那時候趙鐵花一副快死的模樣，她們覺得晦氣，四個妯娌合起來向二老施壓，直言兩兄妹不搬出去便分家。

老爺子當然心疼大房的孫子、孫女，可是其他兒子、兒媳的心情也要顧及，趙家有五房人，不能被大房子嗣拖垮呀！於是忍著心酸把大房子孫分出去。

所以趙鐵牛兄妹才住在今日的土磚屋裡，那是村裡人憐惜他們年幼，召集村民們蓋的，花了三天蓋好，夠讓兩兄妹遮風避雨，再多的忙也幫不上，畢竟各家有各家的難處。

可笑的是，家有幾十畝地的趙家居然只分給他們兩畝地和五兩銀子，趙二郎還厚顏無恥的說，兩畝地的出產夠兩兄妹一年的嚼用了，絲毫沒顧及趙鐵花看大夫、吃藥的銀子要從何而來，相當不厚道的要熬死他們。

「妹妹，妳怎麼又起來了，不是叫妳要多休息嗎？周大夫說妳的身子不能太疲累，得好好靜養……」

老是不聽話，身子稍微好一點就東忙西忙的，把自己累得一身虛汗，臉白如紙。成人腰高的灶臺前，一名瘦到沒幾兩肉、身材分不清前後的小姑娘坐在灶口旁的小板凳上，她稍嫌蒼白的小臉轉了過來，露出叫人看人心軟的甜笑。

她很瘦，衣服也顯得舊，可是也因為瘦，一雙眼角微微上勾的丹鳳眼便顯得大了，眸色清澈，黑白分明，天生的一雙笑眸，不笑的時候也像在笑，有股蜜桃般的氣息。

「哥，我好多了，昨兒個我還在院子繞了幾圈呢！你看我沒像以前那麼喘了，臉色也好多了，王大嬸還說我長肉了，再過幾個月都能當肉糰子了。」比起剛穿越來的那一年，真的好太多了，她差點以為她又要死一回。

趙紫心……不，現在應該叫趙鐵花，一個猝死在運動場上的田徑選手，是奧運的儲備種子，正準備參加十天後的亞運比賽，她是得冠呼聲最高的選手，有把握為國家拿下一面金牌，締造新紀錄。

誰知在一場練習賽中淋到雨，回到選手村後便有點頭重腳輕的狀況，但是不太嚴

重，所以她自行服用了感冒成藥。

隔天的一千兩百公尺接力賽，對她來說駕輕就熟，哪知道就是因為太熟練了，全然忽視自己的身體狀況，未做熱身運動便上場開跑，跑最後一棒的她一到終點前就察覺事態不妙，想著趕緊跑過終點線好到醫護室報到。

但是來不及了，她眼前一黑，胸口驟地無法呼吸，整個人撲倒在地，接下來她只看見教練驚慌失措的朝她跑來……

等到她再睜開眼，發現自己動彈不得，整日昏昏沉沉的，後來又迎來趙鐵花親爹的葬禮，當時的她連動一下都非常困難，也還沒完全弄清楚到底是什麼狀況，就由她大哥攆著走出趙家。

之後的事她慢慢旁敲側擊，知道自己穿越了，知道原主的身體發生了什麼事，也知道這原主父母都歿了，有一堆親戚但沒屁用，她和大哥被趕了出去，任他們自生自滅。

好在她是運動員出身，懂得一些復健知識，她這具身體在土石裡埋了大半天，造成下半身的血液循環不良，因此產生阻塞現象，導致她的腰部以下反應較慢，沒法像常人一樣的站立、翻身，如同癱了一般要依賴別人的照顧。

可是十三歲的趙鐵牛不懂，他將分家分到的五兩銀子全用在為她請醫用藥上，以致兩兄妹過得很拮据，三餐不濟，米缸見空，大多以野菜裹腹，偶爾有賴鄰里接濟。

生怕自己死於營養不良的趙鐵花努力復健，不管日子再怎麼窮困，她一定要兄長每日燒一鍋水，她要泡熱呼呼的澡，促進血液循環，然後早晚各一次按摩雙腳和腰上的穴道，使其受傷的筋骨得以復原。

如此努力了半年，她終於能站起身了，不用再依賴他人的幫助，只是由根底傷到的身子還是好得慢，加上家裡窮沒好藥用，所以過了一年多她還是做不了太粗重的活，一天勞動半個時辰已是極限，多了便會氣喘吁吁，一副快掛點的樣子。

不過如今比起初來時算是好太多，她相信只要持之以恆的運動，再想辦法弄些養身的食材，她會好得更快。

天無絕人之路，路是人走出來的。

「哪裡長肉了，還是皮包骨一個，瞧瞧妳這風一吹就倒的小身板，哥還想拿顆石頭給妳拴在腰上，免得被風吹走了。」竹子一般瘦長的少年走進廚房，接手妹妹熬煮野菜粥的活。

其實粥少菜多，說是能吃飽那是騙人的，最多只能吃個不餓、半飽，日子總要過下去，餓不死就成了。

趙家本家的人很缺德，分給大房的兩畝田非常貧瘠，而且不靠水邊，每到春耕時節，趙鐵牛幾乎要天天挑一整日的水，收成也不是很好，要說溫飽遠遠不足。

且一畝地要交收成三成的稅，這麼一扣下來，一整年真的過得苦哈哈，趙鐵花常被餓醒，只能靠喝水止飢。

不過那是她穿越來頭一年的景況，擁有現代人腦子的趙鐵花雖然在農作上使不上勁，但她有腦子。

由於他們住在村子的最外圍，靠近山裡，因此她讓大哥一有空便去挖樹林裡厚厚一層混有爛葉枯枝的泥土，一籮筐、一籮筐的搬回家裡做堆肥，再挖條小水圳，引泉水灌溉，省得日日挑水還養不活水稻。

開春施肥，引水入田，果然隔年的水稻收成好了兩、三成，他們還能多種一季小麥，儲備點冬糧。

只是趙鐵花要吃藥，因此兩兄妹仍是過得辛苦，手中的存銀不到三百個銅板，這還是存著拿來買鹽、油、幾尺布頭的錢，不能隨便亂用，連屋子破了個洞也不敢叫人來修，只能自個兒到山邊挖些黏性較強的土來補牆。

說是家徒四壁一點也不為過，屋簷下掛的豆角乾、野菜乾和幾串玉米，便是他們冬天的存糧。

「哪有你說的那麼弱不禁風，你看咱們屋子後那半畝地，還不是我一鏟一鏟鏟出來的，前些日子剛撒下菜籽，再過個大半個月，咱們也有菜吃了，不用哥再到山裡摘。」

那些野菜吃得快膩了，一瞧就反胃，她哥認識的野菜就那幾樣，吃來吃去滿口澀嘴，都快沒味了。

趙鐵花說得一點也不臉紅，他們屋子後頭的那塊地並不大，沿著山壁成狹長的長方形狀，一直延伸到山裡頭，沒法做粗活的她就當是在復健，一鏟一鏟的除雜草。每天的進展很慢，做一會兒休息大半天，一天大約能挖出三尺見方的小方地，她坐在小板凳上挪著腳，不疾不徐，有規律的配合著呼吸幹著活。

人真的是磨出來的，大半年過去後，如螞蟻搬家般竟也讓她開墾出半畝多的田地，她的身體也較往日好些，能做些不費勁的活，像煮飯、洗衣、澆水和養幾隻小雞，前院圍了個籬笆就是為那幾隻祖宗似的小母雞，就等著牠們下蛋好加菜。日子會越過越好，她是這麼認為的。

「就妳那半畝地能長出多少菜？又種絲瓜又種南瓜，連大冬瓜也給種上，還有葫蘆瓜也沒放過，一菜園子的瓜還貪心地種蘿蔔、大白菜，哥真懷疑養得活嗎？」趙鐵牛心疼的摸摸妹妹的頭，捨不得她太辛苦。

鄰里之間要一把、兩把菜籽是常有的事，兩兄妹現在是無依無靠了些，但他們爹娘在世時人緣還算不錯，村子裡的人也不難相處，真開口了多少會幫襯一些。

倒是本家的四位叔父嬸母真鐵了心，對他們的死活不聞不問，連口米飯也不肯施捨，只說各家吃各家飯，互不干涉，他們有兩畝田就夠吃了，不要妄想到本家挖糧。

不過三房的堂兄趙明鴻、趙明儒看不慣大房被其他房頭欺辱，常常私底下自個兒的口糧給這兩個堂弟、堂妹，就連小雞崽也是他們兩人偷拿來的，有了雞就不愁沒雞蛋吃，堂妹的身子也能快點好起來。

「哥，這你就不懂了，過兩天你挖個小地窖，南瓜、冬瓜等瓜類耐放，等咱們的瓜長大了正好入秋，摘了放入窖中冬藏，一等下雪不就有新鮮的南瓜粥、冬瓜湯可吃了？蘿蔔、大白菜也能醃了當配菜吃，咱們今年也能弄頓豐盛的年夜飯。」而不是冷冷清清的一碗清粥，配上王大嬸給的幾尾手指粗的醃魚乾。

那是她吃過最寒酸的年夜飯，吃不飽不說，兩兄妹還邊吃邊掉淚，擔心吃完這一頓，下一頓沒著落。

還真是苦過來的，兩兄妹沒餓死、凍死簡直是不可思議，窮人家孩子的命太堅韌了，怎麼也熬不死，拖著一口氣還能多活幾年，明明山窮水盡了，那口氣一緩又活了。

一聽到妹妹滿懷希冀的期盼，同樣瘦得沒幾兩肉的趙鐵牛眼眶微紅，偷偷以洗得泛白的袖子拭淚。

「都是哥不好，哥沒本事把妳養好，要是哥把書讀好考上秀才，就有五十斤貢米和每個月二兩的廩銀，妳也不用擔心日子會過不下去。」

「哥，這不是你的錯，你別自責，誰叫咱們運氣不好，沒個好爺姥呢！好在老天爺也是疼人的，讓我的身子慢慢好起來，你也能抽出手去忙莊稼。我們再熬上一年，明年一定比今年好。」她也能幫上點忙，至少不再挨餓。

「是呀！一年比一年好，當初哥以為妳一輩子就只能躺在床上了，還想著要照顧妳一生，沒想到妳居然站起來了，還能幫哥掃地、做早膳……肯定是爹娘在天保佑。」趙鐵牛人正直心良善，對唯一的妹妹只想呵寵，給她最好的。

「哥，你再說我都要害臊了，做點家務事本是分內之事，誰家的懶婆娘像我一樣只等著人服侍？哥哥太辛苦了，又要下田又要砍柴，又要把我照顧得妥妥帖帖，世上再也找不到比哥更好的哥哥。」沒有他，她早就死了。

很不容易，一個半大的孩子而已，連照顧自己都十分吃力，還得照看行動不便的妹妹，時時憂心她會斷氣。

「妳是我妹妹嘛！哥多看著妳也是應該的，咱們可是一個爹娘生的。」要不是爹娘去得早，妹妹也不會受這麼多的苦，爹最喜歡扛著妹妹滿田裡跑，而娘總笑著說要替妹妹多攢點嫁妝，讓她嫁個好人家。

現在爹娘不在了，他們沒能做到的，他要替他們做到，他的妹妹乖巧又溫順，值得最好的。

趙鐵牛在心裡下定決心，他有生之年都要把妹妹放在第一位，讓她過上富足又美滿的生活。

「哥，我讓你做的東西你做好了沒？」扶著哥哥的手，趙鐵花有點困難的從小板凳站起。

看得出來她還有些力不從心，大約在復健中期，可以站，可以行走，但站不久，走不遠，要有手杖之類的做輔助，不過沒以往那麼喘了，彷彿多走一步路就要沒氣似的。

他一聽，面有難色。「小花，妳真要那般做嗎？等妳身子骨好一點，哥再帶妳到遠點的地方走走看看。」

「那你是做好了沒？」趙鐵花眼巴巴的瞅著兄長，她知道他最受不了自己這樣，會讓他心疼和內疚。

「好是好了，可是……」沒試過，不知管不管用？

「哥，先喝粥，我還做了兩塊玉米餅，一會兒咱們帶到山上當午膳吃。」光煎那

兩塊大餅就累出她一身汗，好在她習慣流汗，風一吹就乾了，不像一些好潔的人還得洗一次澡、另換一身衣物。

其實趙鐵花的衣服並不多，也就幾身替換的，這兩、三年她瘦歸瘦，但身高抽長了不少，當年她娘替她做的衣服早就過小了，她改了又改，幾件衣服合成一件，花色相近的勉強做成一套衣裙，多餘的布料便拿來縫成鞋子。

趙鐵牛的情形也差不多，穿的是他爹的舊衫，顯得過大了些，但起碼沒有補丁，衣著齊整，正在發育的他一直在抽個頭，女紅不好的趙鐵花正發愁如何替他改衣服。

前世的她是會做衣服，但用的是裁縫機，腳踏板一踩便能縫得工整，還能繡花，可是用手工縫製，對她來說實在太難了，她十根手指頭都扎出血珠子，一條縫線縫得歪七扭八，針腳大小不一。

幸好原主是被爹娘嬌養長大的，很少碰針線，女紅比她還差，所以她勉強做出的成品雖然差強人意，但也不啟人疑竇，她哥哥還感動得都快哭了，認為妹妹有做女紅的天分，穿著有點醜的衣服四處向人炫耀。

「妳還做了玉米餅？不是叫妳少幹點活，怎麼又不聽話了？」趙鐵牛緊張地看看妹妹，唯恐她累著了。

「哥，快吃，晚了日頭大，曬得我頭暈。」都富了幾年廢人了，再不走出院子去瞧瞧，她真要廢了。

從運動場上的健兒到淪為只能與床為伴的孤女，她真的是悶壞了，前世一年裡還有幾次出國比賽兼旅遊的機會，如今只能守在這小院子裡，真叫人從頭到腳鬱悶極了，除了勤做復健外，找不到第二個消遣。

好不容易脫離癱人的日子，她自然要往外跑，看看山、看看水、看看生活的環境，看能不能改善目前的困境？

不求良田千頃、僕傭成群，至少換間紅磚屋，屋頂蓋上瓦片，有間淋浴室，養上雞鴨，種上十來畝水田，不愁吃、不愁穿，不用看趙家本家臉色，再給她哥娶個溫良能幹的妻子，一家子和和樂樂地，日出而作，日落而息。

「小花……」她的身子吃得消嗎？

一塊鹹死人的鹹菜往趙鐵牛嘴裡一塞，他當下鹹得眉頭直皺，急著大口扒粥，把口中的死鹹壓下去。

左手畫個圈，右手畫個圓，大家手拉手郊遊去，青山綠水，鳥語花香，樹上的松鼠捧著松果啃啃地吃著。

太久沒接觸到院子以外的世界了，一走出自家的竹籬笆，趙鐵花的心情就像小學生春遊的興奮，明明很尋常的風景，卻覺得異常的風光明媚，連空氣聞起來都是香的。

從她癱瘓在床到努力站起來的這段時期，常來走動的只有村口的王家，偶爾也看

見里正的身影，在門口說兩句話就走，不若王家的心善，常會送些米麵菜蔬什麼的。

王家的女兒滿兒打小就跟趙鐵花要好，兩個小丫頭常玩在一塊，兩家的大人也常有往來，王大嬸跟趙大嫂好得跟一個人似，王家人把趙大一家人當自家人走動，關係親近。

趙鐵花兄妹一出門就遇到拎著籃子上門的王大嬸，彼此詫異的一笑，完全沒有半絲生疏的問候起來。

「這是要上哪去呀？大牛，小花的身子你不是不知情，怎麼把她給帶出來胡晃，一會兒著了涼有得你著急。」這些孩子太不經事了，處事馬虎，沒人盯著不成。趙鐵牛人老實，摸著後腦杓憨笑。「拗不過我家小花嘛！她說老躺在床上，把骨頭給躺老了。」

壞哥哥，出賣妹妹，哪有這樣說話的，一點也不圓滑。趙鐵花沒好氣的朝一根腸子通到底的兄長瞪了一眼，未料她淘氣又俏皮的逗趣表情被王大嬸瞧個正著，愛嘮叨的婆媽性格馬上有了表現機會。

「還瞪人呢！妳這丫頭是嫌吃的苦頭不夠多是吧！瞧瞧自個兒比門板還瘦的小身板，妳出得了門嗎？一會兒又手腳發軟的讓妳哥哥送回來，這是要心疼誰呀！」瞅瞅，又瘦了，那大腿細如竹竿似，還沒她家滿兒的胳膊粗。

同樣是十三歲，被一家人寵著的王滿兒就發育得很好，圓臉盤兒看來十分討喜，個頭雖然不高，可胸前鼓起來了，身材豐腴有致，屬於少女的葫蘆身段已然展現，一看就是一位大姑娘。

不過家裡種了十幾畝地，所以春耕秋收時也得到田裡幫忙，送個茶水，撿撿稻穗，因此皮膚曬得偏黑，身子骨健壯如牛，就是長著一副鄉村小姑娘的模樣。

和纖弱無比，長年待在屋裡，少曬日頭的趙鐵花一比，一黑一白，一強一弱，形成強烈對比——一個是風吹不倒的大樹，枝硬幹粗，一個是不禁風雨的岩洞蘭花，脆弱的一碰觸就花傷葉落。

但事實上兩個人的個性完全相反，看似大刺刺的王滿兒很敏感，聽不得重話，稍微一個不順心便會鑽牛角尖，認為大家都做了對不起她的事，心情開始鬱悶，板起臉生氣。

可是這爆脾氣來得快去得也快，只要順著她的毛摸，一下子又眉開眼笑了，好像沒這事一樣。

趙鐵花最會應付這頭倔毛驢，每回王滿兒一覺得受了委屈便往趙鐵花家裡跑，趙鐵花三、兩句話就把她哄住了，順毛一摸萬事太平，一會兒她又開開心心的離開。芯子換了，性情當然也跟著變了一個樣，趙鐵花兩輩子加起來的歲數是王滿兒的兩倍有餘，本身又見多識廣，行過萬里路，一個奧運都不放眼裡，還愁擺不平沒見過世面的十三、四歲小姑娘？

趙鐵花的心性無比強悍，否則她撐不過近三年來的復健，把大夫宣稱會終生癱瘓的身子硬是給扳了過來，用現代自我療癒法調整受創的身體，恢復到令人瞠目的程度。

她才是打不倒的巨木，傲立曠野中。

「不會的，嬸子，妳瞧我坐著車呢！把我大哥當老黃牛使喚。」趙鐵花笑咪咪的說著，一張小臉如皓月般發光。

「哎呀！這是什麼車，怎麼沒瞧過。」其實她早就想問了，兩顆眼珠子緊盯著這像車又不像車的玩意兒。

「這叫人力板車，上山拉物載貨可便利了，佔地不大又可坐人，我哥哥在前頭拉著，我往後頭一坐，這中間還能放兩個籮筐，我再抱上小一點的籮筐，我們一趟上山可拾不少山貨野果，這籮筐旁空下來一小塊地方還能裝柴火。」這板車在現代的農村常能見到，她改良了一下，更方便上下山。

王大嬸挺為兄妹倆擔憂。「妳哥拉得動嗎？」

又載人又載貨的，爬趟山很辛苦，山裡的路不平，不太好走。

「拉得動，嬸子，下面有輪子。」趙鐵牛憨憨地一笑，露出兩排讓人看了心生好感的白牙。

他原本也以為要使很大的勁去拉，可是除了剛拉時有點沉手外，接下來就省力多了，根本感覺不到重量。

「咦，有輪子？」在哪兒？

一臉訝異的王大嬸還左瞧右瞧看了老半天，但就是沒瞧見他口中的輪子，她心裡所想的是像牛車一樣有兩個大輪子，在車身兩側，讓人一眼就能瞧見，坐起來也安心。

「輪子在下面。」趙鐵花指指木板車下頭。

「下面？」

王大嬸真彎下腰去瞧，還差點爬到車底下看個仔細，只見四個木刻的圓輪子，外頭不知包著什麼，圓滾滾的，大小就比腦袋瓜子大一些而已，前後各安兩個，一左一右。

「這……這是什麼？」長得挺怪的，可是看來滿好用，輪子就藏在底下，四邊角各一個輪子不會傾倒。

「原本是要牛皮包著木頭輪子，磨平了再換新皮，可妳也曉得我家的情形，別說牛皮、兔皮了，連條像樣的被褥也沒有，所以我讓哥哥削幾塊樹皮，搗平後製成了一塊韌皮，以木質堅硬的木釘釘上木頭輪子成包覆狀，這樣我哥在前頭拉時就平順多了，不費力……」

趙鐵花並未說得太仔細，只含糊帶過，她還利用槓桿原理做了前後兩道煞車板，以防下坡時滑動太快拉不住，煞車板一拉就卡住輪子了，讓它怎麼也動不了，一拉一放好維持下坡的速度，以免車翻人仰。

人力板車寬兩尺，長約三尺半，前面是可以收放的兩尺半拉竿，趙鐵牛雙手拉著竿子剛剛好，牛拉車似的往前跑。

不過趙鐵花擔心哥哥手拉久了會累，所以貼心地用稻草搓了一條三指粗的麻繩，麻繩上纏了她修改自母親舊衣服剩下來的碎布頭，避免麻繩太粗磨破了皮，反而不美。

板車的四角都有根腕粗的木棍固定住，車子兩側的木棍和前方都綁上防止滑落的竹竿，這樣籠筐放在板車上就不會因為山路不平而晃動，一不留神就掉了。

而麻繩的兩端就綁在板車前面的兩根木棍上，綑得緊緊地，當趙鐵牛拉累了就把麻繩往腰上一套，靠著腰力繼續拉，或是直接弄在肩上，以肩膀的力量拉動。

人力板車不難做，只要有現代知識的人一搗鼓，十之八九弄得出成果，何況趙鐵花在現代本就是農家出身的農村子弟，她小時候也跟祖父、祖母下過田，坐在板車上被祖父拉著跑，祖孫倆笑呵呵的玩起來，還不小心把板車玩壞了。

兩人都很心虛的偷偷修板車，她便從祖父那邊得知板車的基本構造，後來她長大了，祖父老了，換她修板車。

可是就這麼一輛不起眼的小板車，看在王大嬸眼中卻是了不得的大事，她瞪大雙眼一臉驚嘆，對著板車又看又摸，好像她多看兩眼就能變出一輛板車似，若有這麼一輛板車，她拉著到田裡幹活多方便，不用肩挑兩口裝著重物的籠筐來回走動。趙鐵花看得出她很想借用看看，但是他們也是剛做好不久，不曉得會不會有什麼不妥的紕漏，所以她假裝看不懂王大嬸希冀的眼神，一派天真。

「哎喲！這是誰想出的主意？真正是腦子好。」要是他們家也有一輛，以後就不用向里正家借牛車了。

牛和牛車的租金一日十文錢，每到收割季節，沒忙上七、八日是不可能，那就是七、八十文錢，夠割三斤五花肉，再打上兩斤酒，買幾顆飴糖哄孩子……賺錢不容易。

「我妹子。」趙鐵牛十分驕傲的看向妹妹，他覺得妹妹差點死過一回又活回來後，人變得比以前厲害。

這就是所謂的大難不死，必有後福。

「喲！小花變聰明了，瞧瞧這一臉機伶相，嬸子越看越喜歡。」要不是這身子骨不行，要不然她家老二、老四還沒相看上人家，娶回來當媳婦也是好的。

不能說王大嬸自視過高，瞧不上趙鐵花這丫頭，在整個甜水村中就數他們一家對趙家兄妹最好了，只差沒當子侄看待。

但是人都有一點自私，就算再怎麼喜歡，可是一瞧見她那手不能提，肩不能挑的孱弱模樣，將來是生得出孩子嗎？

別說是伺候公婆了，怕是公婆要伺候她一人，何況還有那藥錢，也不是他們負擔得起的。

以前孩子還小時，王大嬸曾半開玩笑的向趙大嫂提出娃娃親，讓兩家成親家，但趙大嫂笑笑地說等孩子長大了再說，不急於一時。

誰知世事無常，這話說完沒幾年人就沒了，這事也就沒人再提起，鄉下人娶老婆就是圖著來幫忙幹活的，而不是娶個祖宗來供著，趙鐵花的情形真的不適合為人媳，讓她到了議親年紀，還是乏人問津。

「沒有啦！瞎折騰的，整天待在床上沒事幹，嬸子也知道我繡花不行，這一年多來才勉強拿得了針，腦子空著時就愛胡思亂想，一直想往外跑，我想著里正家的牛車就琢磨出規模小一點的板車，一來不耽誤我哥的正事，二來也能上山透透

氣。」趙鐵花表現得很害羞，盡量地裝低調，不張揚。

出頭鳥死得快，在一個資質一般般的村子裡，行事還是不要太出挑，以免招來不必要的禍事。

「唉！也苦了妳，小小年紀就遭逢大難，若非妳爹娘拚死護著妳，恐怕妳這條小命也……」一想到三年前的那件事，王大嬸就哽咽了，說不出話來。「算了，咱們別提這事了，我剛撿了幾個雞蛋要給你們送去，正巧遇著了。」

「不用了，嬸子，妳留著自己吃，家裡幾個哥哥都在長個子呢！正是會吃的年紀，妳別費心了，我們也養了小母雞，過一、兩個月也會下蛋。」趙鐵花趕緊推辭，儘管她很久沒嚐到蛋味了。

王大嬸掩著嘴笑。「妳這丫頭還跟嬸子客氣，以前妳和滿兒常偷糖吃，吃得滿嘴糖渣，還以為嬸子沒瞧見呀！何況幾顆不值錢的雞蛋，自家的母雞下的，給你們倆補補。」

「嬸子……」她真臉紅了，她小時候還真偷過糖吃，不過是祖父偷偷藏起來，故意逗她來偷。

「好了、好了，別跟嬸子裝著，妳的個性嬸子還不曉得嗎？還有妳要的雞絨、鴨絨，隔壁的春水村前幾日有人娶親，宰殺了十五隻雞十隻鴨，一隻小羊羔，我把牠們的毛全要來了。」反正也沒人要，她便開口討了，省得人家還要處理。

「真的？」趙鐵花大眼一亮。

「對呀！少說有三、五斤呢，不過都沾了血，得洗洗。」不然全是腥味，熏死人了。

「沒事，用水泡泡就乾淨了。」多泡幾回溫水便可去腥。

「丫頭呀！妳跟嬸子說說，妳要這些雞絨、鴨絨、羊毛幹什麼？打從年前妳就讓人別扔，給妳留著。」都是些髒物，放在屋裡也不怕熏著自己，一袋一袋的裝著。

「做棉被呀！」趙鐵花不怕人仿效的說實話，反正這年代還沒人想到羽絨能做被子，保暖又舒適。

「什麼，妳用雞毛、鴨毛做被子？」王大嬸露出同情的神情，眼中很明顯的不捨和難過。

「這不是被逼出來的嘛！妳也知道我們買不起棉花，去年冬天有多冷妳不會不知曉，若非我們的屋子背靠著山壁，風雪比較不易打進來，我們真要凍死了……」那種刺骨的冷她可不要再受了，簡直要人命。

剛來的頭一年她爹還在，是開春時分才死的，那時趙家大房尚未被分出去，所以她能蓋暖呼呼的被褥，喝著熱湯過冬，一點也感覺不到冬天的酷寒，炕床更是暖和。

可是到了隔年，也就是去年冬天，不擅家事的兄長把日子過得很糟，人家洗被子是洗外面一層布，他連裡面的胎棉也一併洗了，又碰巧遇到連下三日雨，棉花都發霉結塊了。

所以他們過了一個淒慘無比的年，兩兄妹把家裡的衣服全穿上身還不保暖，夜裡合蓋兩條被褥才能勉強入睡，到了白天盡量少外出，否則凍了一身傷回來，抹了

藥也不見好轉。

她哥手上還有當時凍傷的痕跡，手掌上的粗繭都結成硬塊。

窮則變，變則通，人要活下去就要會變通，當她看見村裡人把不要的雞毛鴨毛打她家門前的小河扔，便靈機一動，拜託王大嬸多留點神，要是誰家有不要的雞絨、鴨絨，甚至是羊毛，有多少收多少，她有用處。

這些所謂的穢物用滾水煮過，再在太陽底下曝曬幾日，乾透了她再用手撕，撕得一絲一絲，細細綿綿，大半年收下來，一共有十一斤雞絨、鴨絨，六斤左右的羊毛，她現在欠缺的是布料，不然就能做成羽絨被、羊毛毯，讓寒冷的冬天有一絲溫暖，不再冷得臉色發紫。

「唉！你們這兩個娃兒也真是命苦，要上山趕緊去，一會兒日頭上來了曬人，嬸子幫你們把蛋和雞毛、鴨毛拿去你們屋裡，村子裡的人都知道你們窮，不會去偷的……」

王大嬸又特意交代了幾句，又羨慕又眼熱的瞧了瞧坐個人剛好的板車，心想回頭跟丈夫、孩子提提，看能不能也做出既能載人又可拉貨的板車來，幾個大男人的智慧總不會輸給一個小姑娘吧！

第二章 不貪救了她

「記住呀！不能去東邊的靈山，聽說那邊的山頭有座神宮，住了不少騰雲駕霧、飛來飛去的神仙，山上種了不少靈草仙花、神藥什麼的，一般人是不允許入山的……」

靈山？

靈草仙花和……神藥？！

穿越來了這幾年，趙鐵花這才知道自家的屋子居然在所謂的靈山下，只要再往上走幾里路便是村民口中的禁地，終年雲霧繚繞，白雪皚皚，綿延不絕的山巒是聖地所在。

她一聽興趣就來了，有靈花仙草耶！那對她堵塞的經絡是不是有幫助，有沒有強身健體的功效？

腦海中不禁自行腦補起來，她想到《蜀山劍俠傳》，一群想修仙成道的老道士住在神宮裡，老道士仙風道骨地帶著小道士御劍飛行，穿梭在高空的雲層裡，無知的小老百姓看不見他們腳下踩的長劍，只瞧見他們在雲裡飄，便以為是神仙來了，雙手高舉過頭膜拜。

趙鐵花不認為有神仙，但根據王大嬸繪聲繪影的形容，她相信山上一定住了什麼隱世的門派，他們像土匪一樣佔山為據點，在裡面培育弟子，不讓人發現行蹤，獨世遺立，與世無爭，隱於山林不入紅塵俗世。

她在意的是靈花仙草，她目前的身子實在太虛弱了，要完全康復有如正常人，起碼要好幾年，若有速成法，例如傳說中的仙丹靈藥，那她還能不試一試嗎？

王大嬸不說則已，這一說，身形如同竹片一般的趙鐵花就有點心動了，她微勾的丹鳳眼透出蠢蠢欲動的靈透和慧黠。

「哥，你走錯路了，我看那邊的山葡萄長得比較多，我們挖幾棵回去種好不好？」

明年長了果子釀酒給你喝。」山裡的葡萄偏酸，果小，但釀成果子酒無妨，三個月熟成。

「種在你開墾出來的半畝地上？」趙鐵牛打趣的說著，事實上他常趁妹妹睡著時偷偷幫忙開墾，半畝地快要有一畝大了。

當然，兩兄妹心照不宣，面上從來不提，因為屋後的地不大，墾完了也不到一畝地，趙鐵花又盯上離屋子不遠的一塊小荒地，目測約一畝多一點而已。

依大景朝律法，一畝地才需繳稅，不及一畝是不用收稅，而自行開墾的荒地五年不收稅金，第六年才繳納。

因此趙鐵花是有些刻意的估算好大小才去開荒，快一畝地了就罷手，隔出一段距離再繼續她復建式的開墾，省下每年將近六百文的稅金。

不過她絕對想不到，在不久的將來她竟會運用到這一點隔開的距離，進行她的地下水道改建工程。

趙鐵花得意的揚起下巴，「誰說不行，你昨兒個不就吃到我收割的第一茬小白菜，你還說特別鮮甜。」

「妹妹種的當然好吃，又甜又脆，還有股果菜香。」他真的吃得到水果的香氣，卻說不出是哪種果子。

「就說行的唄！等咱們的菜再長大些，哥哥就割幾茬拉到城裡賣，一把四文錢，三把賣十文錢，肯定有人買，一天少說也能賺個一、兩百文錢。」賺了錢買根肉骨頭來熬湯，她好久沒吃肉了，都快忘掉肉的味道。

他取笑道：「瞧你心大的，這半畝地的菜全割了也賣不了七、八天，你還要醃蘿蔔、曬蘿蔔乾，還有醃白菜過年，這點地被你這麼一折騰，還有多少菜可以拿到市集上賣。」

她一聽，整個人大沮喪，雙耳一聳，像吃不到鮮草的小瘦兔子。「我會鏟出更多的地，哥，你等著。」

他失笑的摸摸她的頭，遞給她撕了一半的玉米餅。「田裡的事讓哥去處理就好了，你最近的身子好多了，用藥上也少了不少，藥錢省了一大半，今年地裡的收成不錯，繳了糧稅後夠我們一年的嚼用，哥不會讓你餓著。」

這話說得讓人有點鼻酸，辛苦一整年就為了不餓肚子。

「稻子收割了再種一季小麥，田裡不能荒著。」窮人有窮人的活法，土地不能浪費，要充分利用。

「好，哥知道你愛吃麵食、大餅，秋稻一收就種麥，趕在下雪前收割。」

只是這買麥種的錢打哪來？

一臉稚氣未消的瘦小少年在心裡苦笑著，他想也許真要用到妹妹種的那幾畦菜田，賣個兩、三百文錢就能買兩畝地的種子了。

其實他身上的銅板真的不多，也就三、四十枚，還不夠買兩斤白米，他們現在吃的是最便宜的粳米，還得加著野菜才能煮成一鍋，玉米粉是妹妹種的兩排玉米磨的，大約七、八十斤，也吃了快一半了，能不能撐到秋收還是一大問題。

所以他們才想上山找找看有沒有什麼能當主食的山芋野薯，或是其他能填飽肚子

的野果山菜，若是能幸運掏到一窩野鴨蛋或逮到隻兔子，那就更好了，多少加點菜。

「不是我愛吃，是白麵能做很多種糕餅，若是收得多了，咱們用菜園子的菜剁碎了做成素包子，初一、十五到廟口賣，肯定生意興隆。」她只想到前景無限，蒸得熱呼呼的菜包子大口吃著多美味，卻忘了她根本不會包包子。

這大餅畫得真圓。

「瞧妳，什麼都想賺錢！妳在板車上坐著，不要亂跑，哥剛聽見附近有水聲，說不定有魚，一會兒哥捉條大魚給妳燉魚湯喝。」

趙鐵牛將板車拉到草少的大樹底下，將妹妹安置好，不讓她熱到、冷到。

這真是一個好哥哥，凡事先想到體弱的妹妹，他給她留下一竹筒燒過的開水，又給她一根防身的削尖樹枝，要是有蛇呀狐狸等靠近，她就能用樹枝撥開，不會被咬到。

大型野獸在深山野嶺才有，甜水村附近的小山頭最多只瞧見山豬出沒，因為天敵少，所以兔子、山雞特別多，偶爾也有幾隻獐子在水泉旁喝水，但生性機警，不易捕獲。

「好，我乖乖的不動，就等哥哥捉魚來，最多撿拾樹旁的菌子和乾果，不會讓自己累著。」她表現得很乖巧，一副唯兄命是從的溫順樣子。

這是一棵栗子老樹，去年結了不少果實落在地上無人撿拾，放眼一看，這裡一堆、那裡一落的，由後來落下的樹葉輕輕覆蓋住，但還是露出有尖刺的外殼。

經過一冬，有些果實凍實了，並未發芽，仍是可食，趙鐵牛很放心地讓妹妹在樹底下撿栗果、摘菌子，以她的身體狀況，光做這些事就夠她忙，根本不可能走遠。可是他錯了。

趙鐵牛前腳一走，趙鐵花後腳就離開板車，背上揹著小竹筐，手裡拿著她大哥削給她防身的樹枝，趁著體力還行，她往東邊的林子走去，還邊走邊留下記號。

上過十堂課的野外求生，這點知識她還有，預防迷路，山林間的狀況千變萬化，輕忽不得。

走著走著，越走越遠，約走了半個時辰左右，趙鐵花的破身子就有點支持不住了，她找了個日頭照不到的蔭涼處坐下來休息，一邊用袖子搗涼，一邊想著離靈山還有多遠？

她想著想著就出神了，有些睏意，嚼著半片的玉米餅，心裡想著該不該往回走，以她現在的狀況來看想到靈山是痴心妄想，武林高手住的地方一定很高，尋常人都不一定到得了，何況她這種走三步喘兩步的爛身體，自找死路還差不多。

突地，一道金燦燦的閃光從眼前一竄而過，她頓時為之驚醒，再一看，手裡的玉米餅不見了。

啊！她遭賊了，森林小賊。

趙鐵花氣憤地想著八成是松鼠幹的，她提腳就要去追賊，誰知腳下剛一踩下去，她便感覺到異樣。

低頭一看，竟是她那年代貴得吃不起的松茸。

「咦，這是什麼……松、松茸，這裡居然有松茸？不是一顆而是一大片，這簡直是……」

這下子她轉怒為喜，滿腦子想著松茸能賣錢，她曉得松茸不能用手挖，便隨手摘了一片大葉子，用小樹枝小心的撥開腐土，以枯草為隔輕輕拔起松茸，再一根根放在葉片上頭。

這是一處人煙罕至的野林，甜水村附近的幾個村落也不曉得松茸的珍貴，因此任它野長了一片，才一會兒功夫她就拔了半籮筐的松茸，一層葉子一層松茸的堆疊著。

其實她也曉得自己快不行了，出現頭昏眼花的現象，可是松茸有時效性，就在這一、兩天最好吃，錯過了就老了，不再有撲鼻的香氣，價格也一落千丈。

她想回去找哥哥，讓兄長來挖松茸，挖多一點帶回去，曬乾了拿到乾貨店去賣，至少也能賣十幾兩銀子吧！那他們的屋子也有錢修一修了。

就在這時候，一閃而過的金光又出現了，堂而皇之搶走她剛把土撥乾淨的肥碩松茸，嘲笑地發出吱吱聲，大口的嚼著腕粗的松茸，一雙小爪子捧不住還用後腿夾住。

這情形讓人很火大，層層枝葉間的小影子看不出是松鼠還是貂，大概比一個成人的巴掌大不了許多，全身毛髮是金黃色，日頭一照，金色的毛就像黃金一般，發出耀目的金光。

「臭小賊，你姊姊我找這朵松茸找得很辛苦，你不勞而獲的行為未免太可恥了。」明知道小獸聽不懂人話，趙鐵花仍是氣得跺腳地抬頭直罵樹上的壞東西，想把小獸捉下來教訓一頓。

殊不知小獸似通靈性，突然把樹葉一撥，露出一張黑鼻牙咧的猴臉，原來這竟是在現代瀕臨絕種的金絲猴。

「吱吱吱……吱吱……」

「你吱什麼，以為我聽得懂猴語嗎？搶人東西是不對的行為，你拿了我的東西就要還。」人類是靈長類，猴子是祖先，但溝通上還是有很大的差距，這是進化的問題。

「吱吱……吱……吱吱吱……」

金絲猴大大方方的坐在趙鐵花看得見的細枝幹上，偏著小兒拳頭大小的腦袋，像是在和她對話。

可是誰懂猴語，所以還是白搭。

「你得還我松茸，做猴子也要有猴格，猴子無格不如石頭。」

牠在吱什麼？她聽得懂才有鬼，但是金絲猴聽懂她的話，一張猴臉露出眉頭打結的神情，作勢要把吃進肚子裡的松茸吐出來。

「等等，別吐，算我服了你，我想這裡應該是你的地盤，你最熟了才是，松茸是很貴的高級食材，你要還我等價的東西。」

她的意思是讓猴子幫她挖松茸，她坐享其成。

也不曉得這隻金絲猴是不是真的懂，小腦袋瓜子轉來轉去，似在思考，而後三跳

兩跳的跳到趙鐵花身上，又跳向她頭頂，兩隻細爪子胡亂的捉著，在她伸手要將牠揮落時又彈跳開，做出要她跟牠走的甩尾動作。

「跟你走？」

她一定是瘋了，居然跟一隻猴子說話。

原本想往回轉的趙鐵花考慮再三，她決定賭一次運氣，田徑場上猝死都能穿越一回了，她還怕老天爺看她不順眼，再一次奪去她的命？

人天生有冒險精神，在聽見金絲猴吱吱的催促聲，她放大膽往前跨了一步，真的跟猴子走。

只是她很快就發現不對勁，她好像走進人家刻意安排的陣法中，四周的雲霧驟然籠罩，地面越來越潮濕，水氣也越來越濃重，她感覺衣服濕了，伸手只見五指，難辨方向。

沒想到金絲猴竟直接跳到她手心上帶路，一下子握起她的手指往左指，一下子又往右比，吱三聲走三步，吱五聲走五步，慢慢地人猴之間摸索出默契，她在一炷香內走到陣眼。

驀地，眼前一清。

一棵巨大的牛樟木橫倒在地，約有七人抱粗，長約五丈左右，至少有上千年樹齡，近幾年才遭雷擊劈倒，樹身已出現苔蘚和蕨草。

但讓趙鐵花把一雙丹鳳眼瞪大的原因是一叢長在倒地樹頭下方的靈芝，那簡直是一個大家族，大大小小的靈芝將近三十朵，呈現紫紅色，最大的一朵比人臉還要大上一倍。

「吱吱……吱吱……」金絲猴邊吱邊比著靈芝。

「你是讓我快摘嗎？補償被你吃掉的松茸。」

牠點頭，又做出啃玉米餅、噏吐，接著是吃松茸的動作，大概是表示玉米餅不好吃，而牠吃了她兩樣東西，牠很有義氣地要還她更多。

「小金，你真是太好了，我感動得都要淚流滿面了。」這麼多的靈芝她還不賺翻天了？！

「吱吱吱吱……吱吱……」小金？不，我是金絲靈猴，不要亂喊我。

不顧金絲猴如何抗議，從今以後牠的名字就叫小金。

「吱吱吱……」摘靈芝、摘靈芝，妳怎麼這麼笨？

「不要吱吱叫了，我知道要摘靈芝，但是……」興奮過後，趙鐵花考慮到現實問題。

匹夫無罪，懷璧其罪。

以她家小老百姓的身分，要是一下子拿出二、三十朵極品靈芝，她頭一件事不是發財蓋大屋，而是被人入屋搶劫殺人滅口，會太多眼紅的人想搶走她手中的寶物，而她無力保護。

所以她決定只取走最大片的靈芝，和三小朵手掌大小的小靈芝，小金在一旁急著吱吱大叫，要她多採一些，甚至小小的身軀還跳到靈芝叢上頭，死勁的掰第二大的紫紅肉片。

「夠了，小金，我們不可以太貪心，要留給以後的人，也許有人比我們更需要它們。」做人要知足，適可而止，取自己夠用的就好，再多便是自取滅亡。

趙鐵花不知她的一念之差竟讓她逃過殺身一劫。

「吱，吱吱……」笨，笨死了，有好東西不知道要拿。

小金上跳下竄，學人氣呼呼的跺腳，硬是咬下一片和牠身高差不多的靈芝，放入嘴裡滋滋的咬著，似在嘲弄她不識貨。

「好了，小金，帶我出去，我哥哥找不到我一定會很著急，他……咦，那是什麼？」好像一個人？

陣眼中十尺內是一片清明，可是陣眼外的周圍仍是一片濃霧圍繞，正在和小金講道理的趙鐵花忽地抬起頭，不意眼角瞄到一道全身雪白的身影立於不遠處，眼似桃花地衝著她笑。

等她再一眨眼，哪裡有人了，滿眼霧茫茫。她懷疑是自己眼花看錯了，人走路不可能沒有聲音，除非是神仙。

冷不防她想到了，此處莫非是靈山，因此出現了尋常不易見到的靈芝、靈獸，還有神龍見首不見尾的神仙。

不容她多想，在小金的帶領下，趙鐵花很快的離開困死無數武林高手的迷霧陣，霧氣又越來越濃。

濃霧中，與霧幾乎同化的修長身形隱隱約約現身，不見其足下有絲毫移動，猶如飄在雲霧中似，所經之處霧色散開，白衣清華，皎若明月的卓越風姿赫然顯現。

「主子，你就這樣眼睜睜看著那個瘦得像根竹竿的小村姑，搶走我們守了三年的紫血靈芝嗎？」正正好熟成了，偏偏來晚一步，在個醜得見不得人的醜女手中丟失。

「是搶嗎？」清冷的聲音彷彿來自絕谷中的回音，空靈而蒼白，帶著一絲冷風的氣味。

「當然是搶，那朵紫血靈芝是我們先發現的，若不是要等它長成千年的熟度，早些年就被我們取走了。」哪會便宜那個貌不驚人的小村姑，她哪來撞天的好運氣？

「她知道我們的存在嗎？」霧色散去，冷光中的容顏更顯清逸，玉面如脂，凝露欲破。

「那是主子你不許我出手，要不她哪還有命在。」看到那隻瘦骨嶙峋的手伸向千年靈芝時，他恨不得一劍砍了。

如蘭花般俊美的男子朗目微動，淡淡道：「你沒瞧見她身邊那隻是什麼嗎？」

「是什麼？」他一臉迷惑。

「秦穩，告訴他。」他還不夠沉穩。

像黑煞神的秦穩一身玄衣，在白霧中宛如一道不易察覺的陰影。「那是金絲靈猴。」

「什麼金絲靈猴，聽都沒聽過……呃，等等，主子說的不是能號令百獸，牠的血能解百種奇毒的金絲猴王吧？」牠……牠不是在西南一帶，怎會在天遙山出現？天遙山也就是百姓口中的靈山，天遙山上有座天遙宮，住著上千名天遙宮徒眾，他們不修仙也不求道，是名副其實的江湖人士，只是門派過於隱密，鮮少人能入

得了天遙山。

「靈獸是認主的，從不輕易接觸人，你還認為小村姑很簡單？」越是單純，越是不凡。

「主子是因為那隻靈獸才不殺她？」認了主的靈獸不好收服，除非是牠的主人願意接納的對象。

「不，是她的不貪。」很難得看見有人瞧見了整叢的靈芝不起貪念，只取所需便離開。

因為她的不貪救了她。

「小花，妳跑到哪去？快急死哥了，我到處都找不到妳，還以為……還以為……」看到平安無事的妹妹，鬆了一口氣的趙鐵牛忍不住紅了眼眶，用手背拭去流出的淚水。

「我原本要撿票子，忽然看見一隻兔子跳出來，我想我們家很久沒吃肉了，就追著兔子去，誰知追著追著就迷路了，我也很擔心找不到路回來。」趙鐵花半真半假的編著話。

想吃肉是真，也想往深一點的林子設陷阱，看能不能捉到一隻兔子或山雞，沒想到會先遇到小金，計劃便有了變動，好奇心讓她把吃肉這件事拋在腦後，忘個精光。

不過失之東隅，收之桑榆，她得到比肉更好的東西，有了那幾片靈芝，即使今年的收成不好也能過個好年。

「不是叫妳別走遠嗎？一切有哥哥在，妳只要坐著吹吹風、曬曬日頭就好，哥給妳撈了一條大魚……」

一說到魚，他回頭一看，一條肥碩的大草魚正躺在草叢裡，渾身是勁地拍打出草屑，一開始的生氣勃勃慢慢只剩一張一闔的大嘴，一副垂死的樣子。

「哇！好大的魚，咱們有魚吃了。」魚頭煮湯，魚身紅燒，留個魚尾乾煎，一天的口糧就夠了。

一瞧妹妹垂涎的神情，趙鐵牛也樂笑了。「妳去了哪裡，怎麼哥找不著？爹娘已經不在了，若再搞丟妳，我哪有臉面見九泉之下的爹娘，妳喔！讓哥嚇個半死。」

「哥，我是撞上好運了，你瞧，這是什麼？！」她掀開覆蓋了好幾層的葉片，露出那半籬筐的松茸來。

他瞇了瞇眼，「松茸？」

「很值錢是吧！」她滿眼是銀子的亮光。

趙鐵牛點了點頭，也笑得闔不攏嘴，目測了一下道：「這些該有十來斤吧！」

曬乾了一斤五兩，十來斤松茸能曬成四、五斤乾貨，二十兩銀子是跑不掉，興許更多。

「哥，還有更好的。」趙鐵花壓低聲音，取出下面肉茸紮實的靈芝，不無得意的

吃吃笑著。

趙鐵花把最大片的靈芝壓在最底下，用軟草墊著，她不敢告訴兄長，因為他實在太老實了，人家往他嘴裡套話，他三兩下就會被人套出來，重要的事守不住。虛則實之，實則虛之，自用的千年靈芝就不用提了，她怕大哥聽了承受不起，而小靈芝應該在他的接受範圍內，他會驚訝，但不致出大差錯，幾十兩的收入不會讓他昏了頭。

「妳……妳這是……呵！福來運轉。」趙鐵牛差點笑出聲，極力的忍住滿心雀躍，詫異加歡喜是他此時的心情。

「哥，明天你就先拿一片最小的靈芝到藥鋪賣，你不要開口，讓掌櫃的喊價，低於三十兩咱們就不賣，說是乾脆拿回來給妹子補身。」三十兩還喊低了。

不過他們還是裝得鄉巴佬些，讓人看不出他們識貨。

小村子出來的小農戶無勢無靠山的，人家肯用銀子買已經很厚道，若遇到黑心的商家硬說是死菌菇，幾百文就打發了，有些背後有人的掌櫃更沒良心了，直接下手就搶，還誣指賣家手腳不乾淨，偷了商家的貨。

所以他們不能表現得太明白，要一副很意外撿到寶的樣子，誤打誤撞撞上好運，是老天爺給窮苦人家的一條活路。

因為靈芝不大，頂多二、三十年，它珍貴的地方在於它是少見的紫血靈芝，所以價高，人人搶購。

幾十兩對大藥鋪來說不過是九牛一毛，他們搶到了好貨會祕而不宣，唯恐同行來搶，因此趙鐵花才要兄長裝外行，由著藥鋪來出價，這樣一來就不會有人懷疑他手中可能還有貨。

人為財死，鳥為食亡，趙鐵花防的就是人家的不擇手段，兄妹倆的小身板可禁不起人性貪婪的折磨，先把眼前的困境解決了再圖日後，剩下的兩朵靈芝可以等缺銀子時再到鄰鎮去賣，小戶人家不做出頭鳥的傻事。

「哥，要到咱們鎮上最大間、聲譽最好的藥鋪，而且一定要見到掌櫃本人才能拿出來，咱們不貪心，高於三十兩就賣，賣了就趕緊回家，別再外頭逗留。」以免被不法之徒盯上。

聽著妹妹的叮囑，趙鐵牛笑得很開心，抱起妹妹就往板車上放。「哥不傻，不會被人騙的，妳老愛瞎操心，當哥是個傻的，哥還要照顧妳一輩子，哪能傻乎乎過日子。」

「還說你不傻，魚呢？」她揶揄他。

趙鐵牛走過去拎起魚腮幫子，往籮筐裡一扔。「魚在這兒呢！」

咧著嘴一笑的趙鐵花把小籮筐往大籮筐上放。「回家了，哥，回家煮魚湯，我要喝上一大碗。」

「喲呵！車要動了，小花坐穩了，咱們回家煮魚去。」趙鐵牛將車身掉頭，大聲地吆喝，聲音輕快響亮，可見心情真的很好。

對趙家兄妹而言，今天是豐收的一天，而趙鐵牛把妹妹當福星看待，她久久不出門，一出門就好運連連，連帶著他也沾光，除了撈了一條大魚外，還拾了七顆野

雞蛋，晚上能吃雞蛋炒小蒜了。

趙家兄妹的出遊圓滿的落幕，兩人臉上都帶著笑，回到泥砌的屋子時正是各家晚炊時分，家家戶戶的灶頭熱鬧著，每一家的飯菜香飄得老遠，讓聞者飢腸轆轤。趙鐵牛不讓妹妹動手，他劈柴又燒火的把魚頭下鍋熬湯，又煎魚又炒蛋的端出幾盤菜，幾塊大餅是他倆的主食，兄妹倆吃得很滿意，這是三年來吃得最飽足的一頓。

隔天，趙鐵牛懷裡兜著紫血靈芝，一大早就到鎮上去。

他找上全鎮規模最大的懷仁堂，進門後把靈芝往掌櫃的面前一放，掌櫃的雙眼驟地一亮，雙手小心翼翼的捧著靈芝不放手。

趙鐵牛知道此事成了。

又過了七日，松茸曬乾了，他一樣找上鎮裡最大的乾貨鋪，不二價的賣掉，得銀二十兩。

「你都不曉得我才說出個『三』，藥鋪掌櫃的就打斷我的話，一口氣給了我六十兩，害我嚇得久久說不出話，他以為我嫌少又添了十兩。」不過巴掌大的靈芝就賣了七十兩高價。

趙鐵牛是知道靈芝的，但他不曉得紫紅色的血靈芝是一等藥材，就連宮中的藏藥也不超過五朵，藥鋪以七十兩收購，轉手就能賣給達官貴人七百兩，簡直是暴利呀！

「哥，加上今日賣松茸的銀子，我們手上一共有九十兩，你回去讀書吧！我們付得起一年十兩的束脩。」

她知道哥哥一直很想回私塾讀書，每回看見堂哥拿著書袋子走過就一臉羨慕，想上前問問他們今天夫子教了什麼。

「小花，妳……」趙鐵牛驟地怔住，有些意外，有些酸澀，更多的是打心底湧起的感動，他有個會為哥哥設想的好妹妹。

「想做就去做，不要有遺憾，以前我們沒錢，所以供不起，如今手頭小有餘銀了，讓你連讀五年也不成問題。」省著點用，兩人開銷一年不超過五兩，而且還有田裡的收成。

「那地裡的活兒……」誰來做？

趙鐵花一把握住她大哥的手。「每逢春耕和收割這幾日，私塾不是會放假幾天，我們總共也才兩畝地，你還怕做不了嗎？除草、施肥的事也可以等你休沐時再做。」

「可是妳的身子……」他實在放心不下，若是他不在家守著，萬一她出了什麼事，屆時就後悔莫及了。

「哥，你沒發覺到嗎？」他真是遲鈍。

「發覺什麼？」趙鐵牛問得很傻氣，他對周遭發生的事一向後知後覺，需要人提

醒才恍然大悟。

她很無奈的嘆了口氣。「我的氣色變好了，也長了些肉，精神也較以往好很多，今兒個在屋後幹了一時辰的活也不覺得累，手腳更有力了，你沒發現屋子變得特別乾淨嗎？」

他看了一眼，反應很慢的「噢」了一聲。「真的耶！妳一向蒼白如紙的小臉有血色了，皮貼著骨頭的雙頰略有肉感。」

趙鐵牛特意戳了妹妹面頰一下，手指有碰到肉的感覺，他開懷的笑得嘴都闊不攏，直言要多吃點魚肉。

有銀子了，飲食上自然有所改善，雖不敢說頓頓有肉吃，但菜裡有油味，也能吃上白米飯和香甜的大饅頭。

不過趙鐵花沒說的是，她每天從臉盆大的血靈芝上切下薄薄的一片，放在滾水裡熬上一個時辰，再把滾水放涼，倒入茶壺裡當茶水喝，每日一壺，養氣補神。

趙鐵牛嫌茶水裡有味道只喝了一些，大半的茶水都入了趙鐵花的肚子，所以兩人在精氣神上都有些變化，其中以趙鐵花最明顯，她以前被堵住的經絡有漸漸鬆動的跡象。

往後若能日日喝著靈芝煮的水，她的康復指日可待。

如今除了不能快跑外，她和常人無異，竹竿似的身材也漸漸發育起來。

姑娘家的成長很微妙，前不久還枯瘦難看，髮色淡黃，活脫脫是身子有恙的小村姑，才短短幾天，人好像有點姿色了，頭髮轉黑，雖稱不上絕世美人，但也可入目。

「哥，我們有銀子了，可不可以蓋兩間磚屋，你一間，我一間，我們原本的屋子就拿來堆放糧食，咱們也是有糧的人，糧食不能隨便亂放，會生潮發霉。」

她要在磚屋旁加蓋一間洗漱房，旁邊隔出茅房，用紅磚砌成茅坑，茅房外挖一個糞坑，茅坑裡弄個傾斜的水道，將排遺沖進糞坑，可用來當肥料。

「蓋磚屋呀！」他也想，堂屋的牆壁常透風進來，春秋還好，一到多雨的夏季和下雪的冬天，他的炕床總是濕的。

「哥，成不成？」趙鐵花搖著哥哥的手撒嬌。

趙鐵牛想了想，含笑點頭。「還有一個月就要收成了，咱們趁農閒的時候趕緊蓋屋，屋子一蓋好就能搬進去住，空下的屋子就能儲放糧食。妳不是還想做什麼羽絨被、羊毛被？趁這個時候也做起來。」

銀子都攢在手了，還急什麼，真要趕不及就買現成的。趙鐵花此時對縫被子的興致不高，她想著要怎麼多買兩畝田而不被本家覬覦，二叔父他們四房人像蝗蟲一樣，不照顧長房留下的遺孤，還一心想坑害他們，讓他們一無所有。

村子裡有人瞧見她哥哥上乾貨店賣曬乾的松茸，得銀不少，因此前兩日四叔父還涎著臉問她，松茸去哪裡挖的？她回答忘了，迷路時意外發現的，他還不死心的追問不休。

這些人稱什麼長輩？把人趕出去了又起了貪念，真是有夠不要臉的！她想趁蓋房子之際，把明面上得來的銀子都花光，省得叔父嬸母們惦記，暗暗想著辦法跟他

們「借」，這一借可是有借無還，當她想不到？

「哥，你真好。」她上一世是獨生女，從沒感受過有兄弟姊妹是什麼感覺，但她喜歡這個個性直率的哥哥。

趙鐵牛笑著輕揉妹妹的頭。「我只有妳一個妹妹，不對妳好要對誰好，我所有的努力都是為了能讓妳過得更好。」

有點媚的丹鳳眼促狹的一眨，「那對未來的大嫂呢？」

聞言，他面上一臊。「說什麼胡話，哥今年才十五歲，再過三年也不遲，那時妳都十六了，哥要為妳找戶好人家才肯娶妻，否則咱們兄妹倆真要相依為命了。」

「啐！誰要跟你相依為命，趕緊找個嫂子管管你，我好當個惡小姑，整天對著你媳婦兒頤指氣使。」她擺出壞小姑的架勢，把她老實的哥哥笑得前仰後合。

「什麼惡小姑，誰家的姑嫂不和？」

剛說嫂子，嫂子就到。一張圓圓臉，看誰就笑的王滿兒從門口朝內探出顆腦袋，未語先笑的瞇起笑眼。

王家和趙家兩家的孩子是從小玩到大，彼此熟得不能再熟了，到彼此家就像回到自個兒家，自在的來來去去。

倒是趙鐵牛有些難為情，才說到嫂子王滿兒就出現，他還真有點拘束了，轉過身想幹些什麼，讓自己看起來很忙。

可是堂屋就那麼點大，一轉身就碰上炕床了，他臉略紅的假裝整理床鋪，瞎忙，不想王滿兒有太多聯想。

以前他的爹娘還在世時，雙方的父母是談過這件事，可是爹娘一過世後，他明顯的感覺到王家對此事冷淡了許多，對此事也避而不談，因此他的心思也淡了，只把王滿兒當妹妹看待，無關其他。

倒是王滿兒仍是勤為走動，對兩兄妹更好了，一副她有責任照顧他們的樣子，把兄妹倆弄得很尷尬。

「哪來的姑嫂不和，我和我哥正商量著要蓋兩間磚屋，之前的泥磚屋太破了，快不能住人，王家幾個哥哥若是有空就來幫忙，我們管一頓午膳。」趙鐵花笑著迎上前。

「小花，妳家要蓋屋子呀！銀子夠用嗎？」王滿兒卻不喜反愁，好像擔心他們蓋新屋會把好不容易賺來的銀子又蓋窮了。

「不夠也要蓋呀！妳瞧瞧上頭的稻草撐不久了，若是突然來一場大雪，屋頂就要被壓垮了，到時真要欲哭無淚。」一說完她也驚著了，若有雪災，這屋子首當其衝，所以屋子不蓋不行。

「需不需要我盡點心，我那邊還偷存了幾兩銀子……」

王滿兒是心存善意，希望多少能幫上一點忙，但顯然兩兄妹都不領情，一前一後出聲阻止。

「不用了，錢夠用。」

「謝謝妳的好意，銀子湊一湊就有了。」

王滿兒好脾氣地看看滿臉通紅的趙鐵牛，又瞧瞧面上含笑的趙鐵花，語氣和順的

說明來意。「山上的金棗熟了，我看小花最近的身子骨好了許多，所以想找她一起上山採些金棗。」多個人作伴才不無聊。

「採金棗？」一聽有得吃，趙鐵花的眼睛就亮了。

「山上會不會太危險，妹妹上一回上山就差點迷路了。」趙鐵牛還是掛心，怕妹妹身子吃不消。

「真要不放心就一起來，我二哥、三哥也要去，還有老陳家的妮子和小波，人多才好玩，累著了誰也不會累到小花，誰不曉得她是你這頭牛的心頭寶……」

第三章 雜草和金鑲玉

誰不曉得她是你這頭牛的心頭寶。

這句話乍聽之下沒有什麼，一句尋常的揶揄而已，可是細細一琢磨，隱約能聽出其中的酸意。

似在怪罪她把自家兄長的心眼給矇住，讓他看不見其他人的存在，一顆心全撲在她身上，為她累死累活也甘願，旁人擠不進兩人之間，唯有他們兩人最親近，是最親最親的自家人。

原本趙鐵花僅是心裡打了個突，並未在意太多，只覺得這句話有歧義，讓人感到有一絲絲的不舒服。

但是一行人去採金棗後，她才品味出其中的千迴百轉，王滿兒是中意識字的兄長，也有意和他做一對少年夫妻，但他把太多心思放在妹妹身上了，反而顯得其他人不重要。

王滿兒不喜歡被忽略，她是王家五個孩子中唯一的姑娘，又是最年幼的女兒，從小受爹娘和四個哥哥的嬌寵，雖然說不上驕縱，但是她習慣別人把她放在第一位，不能被取代。

趙鐵花的存在就讓她很難堪，王滿兒還是很喜歡趙鐵花，畢竟是打小玩到大的玩伴，可是她不希望趙鐵牛只關注妹妹一人，趙鐵花成了他的負擔，拖累他日後的妻子和孩子。

以前趙鐵花癱瘓在床，行動不能自如，王滿兒能諒解，也會幫著擦澡、翻身，如今的趙鐵花能走能動，還能上山採金棗，憑什麼還要趙鐵牛照顧她，就因為是兄妹嗎？

王滿兒不是有怨，只是不服氣，難免隨口一說，她心裡真正的意思是要趙鐵牛放下妹妹，只在意她一個人。

趙鐵花在床上思索了好幾夜，終於了悟那一句話的含意，她的心情也莫名地變沉重，整個人抑鬱了起來。

王滿兒是她少數的妹妹淘，她不想失去這份難得的情誼，畢竟王滿兒曾在她最困難的時候幫助過她。

但她不能接受王滿兒的心態，趙家大房就剩下她和哥哥兩個人，兄妹倆相互扶持有什麼不對，他們是最親的親人，且王滿兒還不是她的嫂子，壓根沒資格插手趙家的事。

「小花，妳要去哪裡？」

正準備上山的趙鐵花沒回答，回頭朝王滿兒一笑。

離你遠一點。這是她要說而未說的話。

厭惡一個人不需要理由，觀其色，厭之，見其面，厭之，聞其聲，厭之，綜觀其行為舉止皆厭之。

她的哥哥還輪不到王滿兒來做主，人都還沒進門就想把小姑當外人，這心態著實可笑。

在連續喝了一個月的靈芝水之後，趙鐵花的經絡似乎全通了，她通體舒暢，五感更為清明，手腳也較以往靈活，什麼柺杖、手杖的早被她扔了，走起路來跟風一樣快。

不愧是靈山的靈藥，真管用，她感覺自己又恢復在運動場上的英姿，像羚羊般再飛奔一千五百公尺不成問題。

而她真的跑起來了，遠離一群跟著來摘野果、實則是想知道她在哪兒採到松茸的小姑娘，她對不誠實的人真的很厭惡，勉強自己和她們往來是對自身的羞辱，因此她決定避開她們。

「吱吱……吱吱……」

「咦，小金？」

吱吱叫的聲音十分慘烈，像是從前方的林子傳來，心頭一驚的趙鐵花加快腳步，循聲跑去。

當她一趕到就瞧見一隻金黃色的小獸被一條體型是牠五倍大的赤煉蛇纏住了身體，粗如手臂的蛇身正想絞碎金絲靈猴的身軀，牠一直纏捲，將小獸緊緊纏住，無一絲空隙。

小金拚命的掙扎，前肢捉住蛇頭，牙齒咬住蛇的七寸，企圖在巨蛇絞死牠前先咬死巨蛇。

趙鐵花見狀一把衝向前，用力的捉住蛇頸，再使勁的甩呀甩，讓蛇身脫離小獸，農村小孩出身的她不怕蛇，一等金黃色小獸吱吱叫的彈開，她馬上將大蛇的身軀甩向樹幹，怕蛇不死又用了好幾下，確定牠不動了才放手。

但是死蛇才一落地，蛇身還在抽動，滿嘴是蛇血的金絲靈猴十指如刀刃，很自然地撕開蛇腹，從蛇肚中取出一顆紫黑色的蛇膽，牠吱吱吱地跳上趙鐵花手臂，將沾血的蛇膽往她嘴邊送。

「你要我……呃，吃了它？」趙鐵花有膽殺蛇，但沒膽子吞蛇膽，它太腥了，非常噁心，而且還是生的。

「吱吱吱……」小金點頭。

「你的好意我心領了，你自個兒享用不必分享……」

金絲靈猴見她不肯吃，竟氣得摑了她一掌。

趙鐵花錯愕地一怔，嘴微張，牠忽地把整隻猴子塞入她嘴中，她不意一噎，把腥得要命的蛇膽也順勢吞下肚。

太……太噁了，她想吐。

小金卻在一旁拍猴子手，樂得連翻三個跟頭。

「你……你這隻臭猴子，居然讓我吞那麼噁心的東西……」嘔！嘔！為什麼吐不出來？滿嘴腥腐味。

「吱吱吱……吱吱……」我是為了妳好，別不識抬舉，換了別人我才不理會，是妳才有的殊榮。

金絲靈猴齜牙咧嘴的衝著趙鐵花直叫，又瞪眼又跺腳地恨她不長進，隨即攀向她的肩膀，唯我獨尊般地把她當做「坐騎」，猴臉神氣活現地擺出「此山為我有」的架式。

「離我遠一點，渾身是蛇血味，臭死了。」真的很臭，蛇腥味全沾到牠身上，令她不住的想到那顆令人反胃的蛇膽。

人餓的時候什麼都吃，但她真沒吃過那玩意，比喝苦到麻舌的藥還要難受，滿肚子一股怪味道往喉頭湧。

「吱吱吱……吱吱……」不臭，妳才臭，臭村姑，本猴兒是猴中第一帥，舉世無敵。

趙鐵花聽不懂牠自吹自擂的猴語，她只想找點水來洗洗手臉，可她也沒忘記美味的佳餚，舉起一顆大石頭把蛇頭砸爛，確定牠真死透了才往要裝果子的籮筐一扔，她打算帶回去煮蛇羹。

能吃的東西就別浪費，想想他們兄妹過去幾年過的是什麼日子，人要惜福，天生萬物本就拿來吃的，不然怎會有老虎吃人的事，因為人也是「肉」呀！食物鏈的一環。

「小金，哪裡有水？」

「吱吱。」不告訴妳。

「你看你一身蛇血的臭味，不想洗掉嗎？」一身金燦燦的毛髮沾上了些蛇血，十分刺眼。

「吱吱！」很香。

「香你的頭！臭烘烘的爛泥巴味道，你受得了我可受不了，猴子就是猴子，野生野長，分不出香臭。」

看著金絲靈猴的表情，她大抵能猜出牠臭美的意思，一人一猴的心意越來越相通。真的很臭嗎？小金偏著猴腦，抬起腋肢窩一嗅。

「快找個有水的地方讓我洗洗，如果有溫泉水更好……唉！溫泉水你不懂，就是水很燙，冒著熱氣，你一跳下去就會燙得吱吱叫的泉水。」趙鐵花很有耐性的解釋。

小金又開始跳腳了，吱吱吱的叫個不停，猴手捉捉她的頭髮，表示牠知道哪裡有燙掉牠一屁股猴毛的水。

那是很慘痛的記憶，毛全掉光了，牠吃了各種靈果靈草養了一年毛才長回來。

「那還不帶我去。」蛇血乾了黏糊糊。

「吱！」知了，妳別催。

猴頭猴腦的金絲靈猴甩著細長捲尾，縱身一跳攀向離牠最近的樹枝，然後耍猴戲似的一棵樹跳過一棵樹，又倒吊、又搖樹枝，又嚇跑體型和牠差不多的松鼠，齜

牙咧嘴大笑，牙床外露，很是得意的高昂猴頭。

山路不難走，難走的是猴路，牠上攀下蹦地好似走了老遠，其實那溫泉就在不遠處一顆大石頭後頭，因為周遭有很多奇林怪石遮住，所以不易發覺，直到走近些便能聽見啵啵啵的冒泡聲。

跟一般的溫泉印象不同，這裡很奇怪地沒有什麼煙霧繚繞，若非水底不斷湧起一粒粒氣泡，靠近則有一股熱氣撲面而來，站遠些會以為這只是一個尋常的小水潭，它的大小只夠十個人一起下去浸泡。

「如果我是妳就不會用手去試水溫，除非妳想被煮熟。」

看著熱呼呼的溫泉，趙鐵花覺得都熱了起來，她想嘆息一聲跳下水好泡個痛快，人是追求享受的。

可是她沒有忘記求生教練教過的野外技能，對不熟悉的事物不要輕易嘗試，尚有理智的她決定用手指頭試試溫度。

誰知手指快要碰到水面時，一道似魅似魈的清潤嗓音響起，當場把她嚇得倒退好幾步。

「水溫很高嗎？」看不出來啊

「煮熟妳只需半刻鐘。」很快。

「這麼燙？」天哪！她差點就成了水中亡魂。

「是這麼燙。」所以才無人靠近。

「臭小金，你想害死我呀！你是這般對待救命恩人的嗎？要不是我救了你，你早葬身蛇腹了，居然還想害人。」笨，笨死了，這是一隻世上最笨的猴子，腦子不靈光。

「吱吱吱……吱吱……」誰要妳救了，多管閒事，我自己也能殺死那條大蛇，只要給我一點時間就能咬死牠。

蛇口餘生的金絲靈猴最恨被人揭瘡疤，不認為自己會輸一條蛇，是她自作聰明救了牠，牠一點也不感激。

「妳錯怪牠了，猴子還沒聰明到知曉什麼是溫泉，牠只是按照妳的要求幫妳帶路而已，是妳自己說要一跳下去就會燙得吱吱叫的泉水。」可憐的靈獸遭人誤解。

「誰說牠不聰明，分明是一隻成了精的猴子……嘆，不對，你是誰？」她在跟誰一言一語的對話？

說了老半天的話，趙鐵花才察覺她不是一個人，還有別人在附近，那人似在嘲笑她愚蠢，高估猴子的智慧。

「見過我的人都得死，妳想見……」

不等潤澈如水的聲音說完，趙鐵花果斷的揚手。「你別出現了，我還不想死，各自珍重。」

「我救了妳。」溫潤的清音有些變了，似在笑。

「是救了我一根手指頭，要我切下來給你嗎？以報救指之恩。」真當她是傻的呀！救命之恩這麼好欠下。

「妳真敢切？」他倒要對她高看了。

「當然是……你想得美，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損傷，孝之始也，雖然我爹娘都不在了，但生養之恩不能忘，我得好好保護自己。」她又沒有自虐的習慣，好不容易才撿回的一條命，豈能糟蹋。

「如果我執意要妳一根手指頭呢？」人命如草芥，不值一哂。

趙鐵花很灑脫的把肩一聳。「那就等我死了再來取。」

人死了只剩下一具臭皮囊，看他愛怎麼折騰去。

「那我殺了妳。」天底下沒有不怕死的人。

「為了一根手指頭殺人，你也太小題大作了，一身小家子氣，江湖人士都這般做事的嗎？不講道理，是非不明，仗著一把劍就自以為是老天爺，小心天劈你。」冒牌貨。

「妳怎知我是江湖人？」忽近忽遠，飄忽不定，時而東、時而西的飄音叫人無從捉摸。

「畏首畏腳，一副見不得人的烏龜樣……」

話未說完，一陣掌風從耳際掠過，一小撮青絲落地，惜命的趙鐵花很沒志氣的改口——

「江湖人都很神祕嘛！閣下的武功肯定高不可測，你瞧我現在也沒瞧見你的身影，可見你的身手非比尋常，是高手中的高手。」

「可是殺雞焉用牛刀，你再怎麼不要臉也好意思用你的絕世武功殺害我一個手無寸鐵的小村姑？既是人物，就要超凡入聖，如高嶺之花般清冷，怎好學市井小癟三，自降格調地淪落成賴皮人，滿頭癩瘌還自稱天下第一帥。」

「妳嫌棄我醜？」這丫頭的膽子倒是很大，長相普普通通，卻有著一股愚勇。

「你醜不醜關我什麼事，又不是我日後的相公，同蓋一條棉被的，只要不嚇人便是好相貌。」這位公子，這樣有安慰到你嗎？誰叫你藏頭縮尾的，只聞聲，不見人。

輕笑聲帶著嘲諷，「妳這丫頭真是不知羞，竟然臉皮厚的談論相公，以妳這長相是配不起我。」

「羞字怎麼寫沒人教過，何況你怎麼知道我看不看得中你，人和人相處要講究緣分，縱使你是天人下凡，沒我眼緣還是看不上。」她是死豬不怕滾水燙，管他是神是魔。

豁出去了。

「無知是福。」

驀地，滾燙的溫泉裡湧起一圈一圈的漩渦，一個、兩個、三個……無數個羞字浮現池面。

「哎呀！鬼畫符，你是道士吧？我聽說附近有座山叫靈山，靈山上住了一群笨蛋……啊！口誤，是一心求道成仙的神仙，你也是無慾無求，連六親都不認的無心人嗎？」人無心才能堅持道心，一有心便會留戀凡塵俗世，成不了仙的。

「無慾無求，六親不認的無心人……呵，這句話說得真不錯，妄想成仙就得捨棄雜念，無父母、無手足、無親人，萬事皆無才能一心向道。」這丫頭果真不能輕

忽，滿腦子錦繡。

「你也是神仙嗎？」若是來自靈山的，好歹套套交情，說不定能要上一、兩株靈花仙草。

不求提升內力，反正她一點也不會，但求強身健體，讓身子骨強健到百病不生，幹起活來精氣十足。

「是又如何，不是又如何，以為神仙都慈悲為懷？你給我跪求靈藥，我就要賜你平安喜樂，長命百歲？」

「誰不想長命百歲？」她也不用百歲，活到九十九就好。

「臉盆大的紫血靈芝還不夠嗎？」她也是個心貪的。

趙鐵花一聽差點腿軟。「你……你怎麼知道？」

「我看見了。」她手法純熟的一折，重達十斤的紫血靈芝便落入手中，有如經驗老到的採藥人。

「你……你看到了……」她驚訝得有些口吃。

他居然在場？

「那是我的。」小村姑是賊。

趙鐵花護食地趕緊出聲。「我吃掉了。」

其實還有一大半被她藏在床底的小坑中——她特意挖出的一尺深小洞，好來藏她的銀子和貴重物品，比如靈芝。

「呵！愚蠢，真讓你一口氣吃掉整片靈芝，你早就暴斃而亡，以你全無內力的資質是承受不住千年靈芝的藥性，即便是我一次也不敢多用。你倒是聰明，切成薄片煮來喝，以水化開稀釋藥性，正好適合你體弱的身子，若是整片含著吃，只怕你現在只剩半條命了……」

還好沒補過頭。趙鐵花聽出他話中之意，心中也有點後怕，幸好她心不貪，只打算慢慢地調養身體，要不然真要太補的話流鼻血是小事，把身子弄得更糟……呃，等等，為什麼他曉得這些事？

「你偷窺我？」

「有這必要嗎？」他在笑，笑她自作多情。

「誰曉得，這年頭變態多，而且青春無敵，有人偏好不起眼的稚幼少女……」她小聲地咕噥。

「前後不分的少女？」輕蔑的輕嗤充滿譏諷。

「眼睛不好就要治，誰說我前後不分了，分明是你雙目長歪了，以我這年紀，小小的包子剛剛好，再過兩年大得嚇死你。」為人爭一口氣，從明天開始天天吃青木瓜墩排骨。

趙鐵花不自卑，她的胸只是小了點，不完全是平的，而且她才十三歲，還有很大的發展空間，誰說她不能成為巨乳妹，事在人為，她好歹也知道一些豐胸常識。

「我拭目以待。」一雙清冽如水的眸子含著笑意。

她一聽，覺得不對，犯起嘀咕，「誰要你拭目以待了，我們兩年後不見，你別太期待了。」

「身為鄰居，要敦親睦鄰。」只要她不搬家，總會見得到。

「誰跟你是鄰居，我們家住在靠山壁的那一邊，除非你在山上……」驀地，她想到什麼的驚呼，「你住在靈山？」

「是天遙山。」他更正。

「你真是神仙？」飛來飛去的那一種。

「神仙會要人命嗎？」他殺人如繡花，信手拈來。

她了然地一點頭，「所以你是江湖人物。」

她沒猜錯，世上哪來的神仙，全是以訛傳訛的傳聞，擁有上乘武學的高人便能御劍而行。

「妳很聰明，來為我侍劍……哼！你這隻猴子，倒是機伶，竟然找得到我。」

趙鐵花肩頭的金絲靈猴忽地縱身一躍，從南邊的高大巨木後拉出一截素潔無垢的雲錦，繡著雲紋的雲錦看得出是衣物的一角，牠緊捉不放，試圖以蚍蜉之力拖出樹後之人。

天空是藍的，雲是白的，在溫泉的熱度中，四周的空氣帶著微熱，讓人發汗。

但是那一道白衣勝雪的身影一出現，整個風聲都靜止了，一陣陣涼意無風自起，將人心頭的熱氣一掃而空，周遭空氣變得涼爽。

「你……你還是人嗎？」

趙鐵花目瞪口呆。

「我有影子。」面如冠玉，身形修長，一襲白衣穿在他身上宛若翩然而降的仙人，風骨輕如絮。

「有影子也不表示你是人呀！有可能是山魈變的，有人長得像你這樣的嗎？」太禍水了。

儘管在現代電視上見過無數的俊男美女，但她實在無法否認眼前這立如修竹的男人是她見過最美的人，眼若寒星，懸膽高鼻，薄抿的唇瓣染了胭脂似，透著潤澤的桃花色，面頰膚質竟比女子細緻水嫩，像是攏上一層玉的光華。

她只有四個字能形容——風華絕代。

「不要對我痴迷。」自以為痴情的女人最令人厭憎。

「你想多了。」她欣賞的是皮相，而不是惡劣的性格。

長得好看的人不見得心地善良，心肝全黑的人更多，瞧他那模樣肯定跟蹤她許久，那他肯定看到巨蛇纏住小金那一幕，他卻作壁上觀，任由弱肉強食的屠殺。這麼可愛的小猴子要被絞殺了還無動於衷，可見這個人的血是冷的，心腸不好，他在意的是他感興趣的事，其他生命的死活一概不理，就連他出聲提醒她溫泉水燙也是為了逗弄她，像養的小寵物般耍著玩。

「愛上我的女人都不會有好下場。」他會殺了她們。

「幸好我的眼光沒那麼高，你這朵雪蓮太高冷，我個矮怕冷，留給有心人去摘。」和這樣的男人站在一起，身為女人還有什麼活路，豈不自卑死，根本是美人腳邊的一坨屎。

煞風景。

如玉面龐上一閃不悅。「口是心非。」

「要我發誓絕對不會愛上你嗎？」自找苦吃的事她不會做，人要有自知之明，雲泥之別連攀天梯也到達不了。

「不用。」他沉著臉。

她居然能無視他的絕世容貌，這個多災多難的小村姑果真不簡單，多少人辦不到的事她輕而易舉便做到。

天遙飛雪說不出心中是何種感受，他看向趙鐵花的目光有些不同，一股莫名的騷動在心中衍生，他想像金絲靈猴撕開蛇腹般撕開她弱小身軀，看看她跳動的心是何種顏色。

「是你說不用的喔！不是我厚著臉皮垂涎你。話說回來美色惑人，你生成這樣子，不能怪別人迷戀你，色不迷人人自迷，若我也是個美人，肯定愛你如痴如狂。」雲配月，露珠配小草，這都是天安排，飛鳥能跟魚在一起嗎？

不行嘛，等級不同啊！

趙鐵花是很認命的，她一看就是村姑的命，有幾畝地的出息就很滿足了，居有屋，行有車，穿有衣，食得飽，這些是小老百姓的心願，而她庸俗的也是其中一名。他不用看就知曉是了不起的人物，光那一身雲錦她要種幾年田才買得起呀！還有勾金絲鑲螭紋玉釦腰帶，更是價值不菲，他全身上下就只寫著兩個金光閃閃的字——

富貴、富貴、富貴、富貴、富貴……

貴不可言。

雜草和金鑲玉？別作夢了。

不知趙鐵花哪一句話取悅了性情古怪的天遙飛雪，他取出了一顆紅色藥丸，「張口。」趁她「啊？」的一聲時，彈向她咽喉。

「吞了它。」

「你……你給我吃了什麼？」嘆，涼涼地，像雪般化開，滑入喉頭有種雪花化蓮的清香。

他一嘲道：「不是毒藥。」

「你一根手指就能捏死我了，當然不用再浪費一顆丹藥毒死我，可是我好歹也要知道滾落腹中的東西是何物，生要當明白人，死要當明白鬼，糊裡糊塗過日子容易被坑。」

她暗指他要坑人易如反掌，身為螻蟻一般的小人物，坑她也要讓她知曉，別死後到了閻王殿都不曉得自己是怎麼死的。

「蛇膽是補物，能令你百毒不入，但是你自己的身體自己很清楚，虛不受補，若非你先前喝了月餘的靈芝水，只怕此時你早腹痛如絞，全身經絡劇痛，至少要痛上七天七夜方可消停。凝雪丹是助你化補入血，減緩疼痛，讓你的身體更快接收蛇膽的補性。」他一共只煉了十粒。

趙鐵花一聽，頭皮一陣發麻，她惡狠狠瞪向自知犯錯，正在懺悔的金絲靈猴。「你呀你，差點害死我，下次做好事多用你的猴腦想一想，不要好心辦壞事，死了一

個我你會下十八層地獄。」

「吱吱吱……」聽不懂、聽不懂，猴子沒有十八層地獄，我是靈猴，以後會到天上當仙猴，妳這個女人死就死了，我有很多同伴也死了，妳去跟牠們作伴。

「怎麼，說你你還不服氣，張牙舞爪的揮你的小猴拳，你也不想想你這麼一丁點大，我一腳就能踩死你。」她作勢要踩扁猴子，沒葫蘆瓜大的金絲靈猴東竄西鑽。妳踩呀！妳踩呀！踩不到，本猴王是猴界第一猴。

一人一猴怒目相向，看得一向是眾人目光焦點的天遙飛雪很不是滋味，他美眸一閃，袖口一陣風揚，小小的金絲靈猴一臉莫名其妙的就到他手中，被拎著尾巴倒掛著。

「看好妳的靈獸，當主人要有當主人的樣子。」連自己的小寵物也管不住，她這個主子當得太窩囊。

「牠不是……」我的靈獸。

看著塞入懷中的金絲靈猴，趙鐵花根本來不及說出小金不是她養的。

「養著牠對妳有好處。」他添上一句。

有好處……好吧，那她就從現在開始養。「小金，以後不許亂跑，要好好的跟著我，我有肉吃一定分你口肉湯喝。」

「吱吱……」我為什麼只能喝湯，我也要吃肉，我不要跟著妳，我有自己的窩……忽地兩道冷冽的芒光一射，小金的身體驟地一縮，乖巧的偎入新主人懷裡。

「不要讓人知曉妳有金絲靈猴，否則會有不少人找上妳。」嚴重時會惹來殺身之禍，避無可避。

「養隻猴子也怕人知道……」真是麻煩。

趙鐵花不喜歡養寵物，她養什麼死什麼，前世時養過狗、金剛鸚鵡、烏龜、紅龍、蜘蛛……都死了，最長壽的不超過半年，她的隊友都戲稱她是寵物奪魂手，任何生物到了她手中只有死路一條。

「小花、小花，妳在哪裡，我們要回去了，妳快出來……」林子外頭，揚起王滿兒的叫喊。

「妳的朋友在找妳了。」她該走了。

回頭一看半顆果子也無的籮筐，她白眼一翻嘆了口氣。「毫無收穫，一會兒要怎麼解釋我的空手而歸？」

說她殺了一條蛇嗎？那還不得嚇死一群小姑娘。

「容易。」

天遙飛雪輕輕一揮袖，各式各樣的野果如飛沙走石般落入她的籮筐。

「夠了、夠了，太重了，我扛不動，你想活活壓死我呀！我和你有什麼深仇大恨。」天哪！肩都壓沉了。

天遙飛雪一收袖，籮筐裡的果實便少了三分之一，一隻貪吃的猴子捉了顆紅棗，大口大口的啃著。

「對了，你叫什麼名字？」

「我是……」天遙飛雪正要鄭重的介紹自己，好嚇死這個有眼無珠的蠢村姑，誰

知她沒等他開口便揚手一揮。

「算了，萍水相逢不必留名，反正以後也不會再見面，祝你早日榮登仙榜，記得成仙後要眷顧我們這些留在塵世間的凡夫俗子，你好走呀！仙路迢迢……」

這丫頭，這丫頭……她眼中真的沒有他的存在，目中無人得理直氣壯。「神仙也要吃喝，留碗蛇湯給我。」

「什麼？」

趙鐵花錯愕的一回頭，身後一隻螞蟻也瞧不見，如玉似花的翩翩佳公子宛如一陣風拂過，叫人懷疑他是否來過。

「小花，妳可真會躲，找了妳老半天也找不到人，我都要擔心妳被山豬叼走了。」身子剛好就亂走，也就她大哥容得了她的任性。

「這裡哪來的山豬，倒是我打死了一條蛇，一會兒分妳一半，拿回去煮蛇羹。」她要把蛇肉分掉，讓那人吃不到。

「什麼！蛇？！」王滿兒嚇得滿臉發白，連連揮手說不要的離她好幾步，身體還顫抖起來。

「妳不喜歡吃嗎？很肥的一條蛇，燉成蛇湯很清甜，潤肺清氣……」她極力的推薦，一副樂與人分享。

「不用、不用，妳自己吃就好，我娘今天宰了一隻雞，晚一點就有雞湯喝……嘍，妳怎麼摘了這麼多果子，還有酸橘，我們那邊只有小野莓，連顆棗子也看不到。」她運氣真好，一個籮筐都快滿了。

王滿兒羨慕趙鐵花的好收穫，她回身一看自己的籮筐只有一些小野莓，和人家的根本不能比，渾然沒發覺趙鐵花的懷裡躲了一隻金絲猴，她只以為她的胸部「長大了」。

隨著小姑娘家的嬌聲漸漸遠去，一聲忍不住的嘆息不怕死的冒出來，他可是忍得牙都咬酸了。

「很好笑嗎？宮臨月。」他果然很想死。

穿著赭紅色勁裝的男子笑臉一收，裝出正經八百的樣子。「不好笑，主子，只是覺得小村姑挺逗趣的，主子這般花容月貌的人兒站在她面前居然不為所動，她腦子肯定是壞了。」

「有你的豬腦袋蠢嗎？你當每個人都只看浮華的表相不成。」

小村姑白長了一雙丹鳳眼，眼小如線，目光如豆。

不過，天遙飛雪也特別注意到了趙鐵花那雙漸成媚色的丹鳳眼，一勾，一撩，竟已有不符年齡的風情。

再給她幾年，即使她相貌生得再普通，光是那雙媚骨天生的丹鳳眼就足以迷倒眾生，而她此時並不知情。

「主子，不帶這麼損人的，小村姑沒把你放在眼裡不是你遷怒的理由，我們總不能跳出來搖旗吶喊說主子你舉世無雙，天下第一美。」

人家小姑娘不把主子當回事關他什麼事，美色無邊也不見得人人都受用，總有一、兩個奇葩美醜不分，他們看的是內在，相由心生，心美人自華。

「我們」之中的秦穩悄悄地往左挪動兩步，以行動表示他不在宮臨月的蠢行之內，愚不可及的蠢事宮臨月一個人做就好。

「你說我遷怒？」寒星一般的美目一閃，冷風颼颼。

「不不不……是你聽錯了，屬下是說小村姑的眼睛瞎了，竟看不到你的仙姿玉骨，玉樹臨風，小姑娘靈智未開，還是個只知討糖吃的奶娃兒。」他虛抹了一頭冷汗。

「話太多。」全是廢話。

宮臨月嘻皮笑臉的一拋媚眼。「主子不就喜我話多才提拔我當左護法，若是像某人啞巴似的不開口，主子你還不得悶死，我就是你心情愉悅的弄臣，讓你眉頭不打結。」

秦穩雙唇緊閉，看也不看豬隊友一眼。

「你幾時才有秦穩的沉穩？」吊兒郎當的，成天不務正業，該辦的事一件也沒辦好，盡給他找麻煩。

「主子這話就說差了，秦穩的名字中有個穩字，所以穩穩妥當，而我叫宮臨月，臨月、臨月，靠近月卻不著月，這不是吊在半空中嗎？哪裡穩得下來，風一吹就四面八方倒了。」他給了自己名字一個很可笑的注解，荒誕不已。

「讓聽風和聆音輪流盯梢。」他身邊兩個武功最高的隨從。

秦穩、宮臨月一聽，同時露出愕然神情。

「主子，你會不會太小題大作了。」那只是個還沒長開的小村姑，姿色不及華容公主身邊服侍的宮女一半。

「那碗蛇湯她得給我留下。」他說出的話從未收回過。

「主子……」他似乎有點太在意小村姑了。

只因她是頭一個不為他傾世容貌傾倒的異數。

「不用說了，回宮。」他的事還不需要向人交代。

天遙飛雪說的回宮指的是建宮百年的天遙宮，身為天遙宮宮主的他是天遙家族第七代傳人。

但他不是一生下就是少主，而是有七名同族少年和他一起角逐，除了一人主動棄權外，其他六人都被他殺了。

如今他是一宮之主，一人獨大。